

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概述

根据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战略规划的需要，公司拟借助专业机构的专业力量及资源优势，整合各方资源，提高公司的综合竞争力。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与专业投资机构上海慕华金誉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慕华管理”）及其他有限合伙人桐乡市众润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海南聚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孙利军、李雯、盐城普丰盛达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王世忱、刘晖、何慧娴、上海怡懔商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共青城慕华七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以下简称“本协议”或“合伙协议”），增资入股共青城慕华七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共青城慕华”或“合伙企业”），全体合伙人拟认缴出资总额为11,031万元人民币，其中公司以自有资金认缴出资人民币500万元，占合伙企业认缴出资总额的4.53%。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不执行合伙企业事务，不对外代表合伙企业，不对合伙企业产生实际控制。

本次投资事项不存在同业竞争，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交易与关联交易》《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二、合作方基本情况

（一）普通合伙人

名称：上海慕华金誉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主要经营场所：上海市杨浦区锦创路20号1802-04室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MA1FL2YA0R

执行事务合伙人：上海桦玉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张妤）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2016年09月20日

出资额：1000万元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股权投资管理，投资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合伙人情况：上海桦旭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51%，慕华教育投资有限公司出资39%，上海桦玉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出资10%。

关联关系说明：上海慕华金誉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经查询，上海慕华金誉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登记备案情况：上海慕华金誉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已依照《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私募投资基金登记备案办法》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管理人登记编码为：P1061516。

（二）其他有限合伙人

1、名称：桐乡市众润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主要经营场所：浙江省嘉兴市桐乡市梧桐街道景雅路765号金凤凰大厦2402室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483MA2B8NB585

法定代表人：庄奎龙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2017年11月21日

注册资本：5000万元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企业总部管理；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合成纤维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庄耀中持股75%，庄奎龙持股25%

关联关系说明：桐乡市众润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经查询，桐乡市众润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名称：海南聚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主要经营场所：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蓝天街道国兴大道5号海南大厦35层美兰区数字经济园区35楼3502-22A室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60000MAA975YG2T

法定代表人：郁光辉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外国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2021年12月6日

注册资本：3000万元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建设工程施工；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国内货物运输代理；企业总部管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新材料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国内贸易代理；贸易经纪；销售代理；软件开发；科技中介服务；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小微型客车租赁经营服务；船舶租赁；游艇租赁（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股权结构：GATHER STRENGTH INTERNATIONAL TRADING PTE. LTD. 持股100%

关联关系说明：海南聚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经查询，海南聚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3、孙利军，中国国籍，住址：浙江省临安市玲珑街道店基头村*****

关联关系说明：孙利军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经查询，孙利军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4、李雯，中国国籍，住址：厦门市思明区公园南路*****

关联关系说明：李雯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经查询，李雯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5、名称：盐城普丰盛达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主要经营场所：江苏省盐城市盐南高新区新都街道金融城6号楼3304-101室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913MADPP2MPXH

执行事务合伙人：北京普丰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方立岐）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2024年7月15日

出资额：3000万元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合伙人情况：北京普丰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出资99%，钟战波出资1%

关联关系说明：盐城普丰盛达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经查询，盐城普丰盛达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6、王世忱，中国国籍，住址：沈阳市沈河区南塔街165号*****

关联关系说明：王世忱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经查询，王世忱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7、刘晖，中国国籍，住址：沈阳市皇姑区金沙江街*****

关联关系说明：刘晖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经查询，刘晖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8、何慧娴，中国国籍，住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路*****

关联关系说明：何慧娴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经查询，何慧娴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9、名称：上海怡懔商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主要经营场所：上海市崇明区城桥镇乔松路492号（上海城桥经济开发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230MABY2A5H7L

法定代表人：尹清河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2022年9月14日

出资额：200万元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市场营销策划；品牌管理；广告设计、代理；企业形象策划；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合伙人情况：海南怡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99%，尹清河出资1%

关联关系说明：上海怡懔商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经查询，上海怡懔商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投资标的及合伙协议主要内容

（一）基本信息

1、名称：共青城慕华七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组织形式：有限合伙

3、执行事务合伙人：上海慕华金誉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注册地址：江西省九江市共青城市基金小镇内

5、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开展经营活动)。

6、存续期：8年

7、各合伙人出资情况：

合伙人名称	合伙人类型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上海慕华金誉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普通合伙人	货币	1	0.01%
桐乡市众润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货币	1,000	9.07%
海南聚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货币	1,000	9.07%
孙利军	有限合伙人	货币	300	2.72%
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货币	500	4.53%
李雯	有限合伙人	货币	300	2.72%
盐城普丰盛达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货币	4,430	40.16%
王世忱	有限合伙人	货币	3,000	27.20%
刘晖	有限合伙人	货币	200	1.81%
何慧娴	有限合伙人	货币	200	1.81%
上海怡懔商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货币	100	0.91%

注：上述内容最终均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结果为准。

8、主要投资方向：合伙企业为创业投资策略，合伙企业将以股权投资的方式专项投资于上海智元新创技术有限公司。

9、出资安排：各合伙人应于执行事务合伙人签发的缴付出资通知书载明的付款日或之前，将其全部认缴出资额缴付至合伙企业的银行募集账户。

公司在本次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前十二个月内不存在将超募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形。

（二）合伙协议主要内容

1、各投资人的合伙地位及权利义务

（1）有限合伙人权利：

1) 就相关事项行使表决权；2) 获取合伙企业财务报表或财务数据摘要、年度运营报告以及合伙企业相关重大事项。3) 参与合伙企业收益分配的权利；4) 对涉及自身利益的情况，查阅合伙企业财务会计账簿等财务资料；5) 转让其在合伙企业中权益的权利；6) 决定普通合伙人除名和更换的权利；7) 在合伙企业中的利益受到侵害时，向有责任的合伙人主张权利或者提起诉讼；8) 执行事务合伙人怠于行使权利时，督促其行使权利或者为了合伙企业的利益以自己的名义提起诉讼；以及按照本协议约定的属于有限合伙人的其他权利。

（2）有限合伙人义务：受限于《合伙企业法》及本协议的相关约定，有限合伙人未参与执行合伙事务的前提下，有限合伙人以其认缴出资额为限对合伙企业债务承担责任。

（3）普通合伙人权利：普通合伙人对于其认缴和实缴出资额，享有与有限合伙人相同的财产权利以及按照协议约定取得收益的权利。

（4）普通合伙人义务：合伙企业对其债务，应先以其全部财产进行清偿，不能清偿的部分由普通合伙人承担无限连带责任。

2、合伙企业的以下事项应当经合伙人会议讨论：

- （1）决定延长合伙企业的经营期限；
- （2）决定合伙企业对外提供担保；
- （3）批准由执行事务合伙人按照市场公允价格确定的非现金资产价值；
- （4）批准利益冲突和关联交易事项；
- （5）同意普通合伙人向非关联方全部或部分转让其持有的任何合伙权益；
- （6）同意普通合伙人的继受人或新的普通合伙人入伙；
- （7）决定将普通合伙人除名、选任新的普通合伙人；
- （8）同意普通合伙人退伙；
- （9）决定将合伙人被人民法院强制执行的财产份额转让给其他第三方；
- （10）决定聘请基金管理机构；
- （11）决定解散合伙企业；

(12) 决定修改本协议；

(13) 决定后续募集；

(14) 适用法律和规范和本协议明确规定需要由合伙人会议同意的其他事项。

上述第 0 项须经全体有限合伙人一致同意；第 0 项须经普通合伙人和持有三分之二（2/3）以上合伙权益的有限合伙人同意；第 0 项须经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合伙人会议讨论的其他事项，除本协议有明确约定的外，应经普通合伙人和持有超过百分之五十（50%）合伙权益的有限合伙人通过方可做出决议。

3、收益分配与亏损分担

按照实缴出资比例分配或分担，具体以合伙协议约定为准。

4、入伙及退伙

4.1 合伙人入伙

合伙企业后续募集应当经执行事务合伙人同意并根据适用法规以及执行事务合伙人的要求签署所需的全部文件、提供所需的全部文件和信息并协助履行所需的全部程序。

4.2 有限合伙人退伙

经执行事务合伙人事先书面同意，有限合伙人可依据协议的约定转让其持有的合伙权益或通过其他方式减少其对合伙企业的认缴出资额和实缴出资额，除此之外，有限合伙人不得提出提前收回出资额的要求。

4.3 普通合伙人退伙

除非适用法律和规范或本协议另有规定或经合伙人会议另行同意，在合伙企业按照本协议约定解散或清算之前普通合伙人将始终履行本协议项下的职责，在合伙企业解散或清算之前不会要求退伙，且其自身亦不会采取任何行动主动解散或终止。

5、普通合伙人除名、有限合伙人除名

(1) 因普通合伙人的故意或重大过失，致使合伙企业受到重大损失时，合伙企业可按照协议规定的程序将普通合伙人除名；

(2) 如因有限合伙人违反协议被执行事务合伙人认定为违约合伙人，除根据本协议相关规定采取相应措施外，经执行事务合伙人认为该违约合伙人可能已对合伙企业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有权要求该违约合伙人转让其

持有的合伙权益、重组或退伙，或与该违约合伙人协商以其他方式减轻或消除该等重大不利影响。该违约合伙人应予以配合，如该违约合伙人不予配合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可直接通知该违约合伙人决定将其除名，并视为各有限合伙人已签署合伙人会议决议同意该等除名。

四、本次交易的目的、对公司的影响及存在的风险

（一）目的及影响

公司本次与专业机构共同投资是在保证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发展的前提下，依托专业投资机构的专业团队优势、项目资源优势和平台优势，整合各方资源，有助于加快公司发展战略的实施。本次投资的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存在的风险

1、本次投资事项尚需进行工商登记、基金备案等手续，具体实施情况和进度尚存在不确定性。

2、投资基金具有周期长、流动性较低的特点，本次投资存在回收期较长、短期内不能为公司贡献利润的风险。

3、本次投资可能会受到宏观经济、产业政策、市场环境、投资标的公司经营管理等多方面影响，可能面临投资后无法实现预期收益甚至亏损、不能及时有效退出的风险。

公司将及时了解合伙企业的运营管理运作情况，密切关注投资项目的实施过程，并督促基金管理人防范投资风险，尽力维护公司投资资金的安全。公司将按照项目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后续信息披露义务。

五、备查文件

1、《共青城慕华七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

特此公告。

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21日